

证券代码：837009

证券简称：大雅智能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 广东大雅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广东大雅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黄焕明、陈小辛、钟道迈（2025 年 10 月已离任）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任期自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各位独立董事简历如下：

黄焕明：女，1966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广东中山水产进出口公司企管股办事员；中山市对外贸易经济贸易委员会科员、副科长；香港岐江发展、岐江财务有限公司资金部经理/副总经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结算中心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党委委员；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委员；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经理/党委委员；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兼董秘、董事长助理；广东智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广东大雅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陈小辛：男，1978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高级经济师，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曾任珠海德鸿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

司审计项目经理、珠海华天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部门经理、合伙人、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珠海华正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监事、珠海市路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珠海横琴新区华商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极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欣强电子（清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大雅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5年度公司共召开了6次董事会会议、5次股东会会议。独立董事黄焕明、陈小辛、钟道迈（2025年10月已离任）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会次数
黄焕明	5	5	0	0	否	5
陈小辛	5	5	0	0	否	5
钟道迈	4	4	0	0	否	4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黄焕明、陈小辛、钟道迈（2025年10月已离任）已按规定在其担任委员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按规定履职。

##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黄焕明、陈小辛、钟道迈（2025年10月已离任）对公司2025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4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5年3月25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关于公司拟减少董事会成员暨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同意

		2、《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2025年4月25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p>1、《关于〈广东大雅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p> <p>3、《关于预计2025年使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p> <p>4、《关于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p> <p>5、《关于公司拟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暨提供应收账款质押的议案》</p> <p>6、《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7、《关于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p>	同意
2025年9月26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p>1、《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2、《关于修订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4、《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5、《关于选举廖容娟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p>	同意
2025年10月21日	第四届董事会	1、《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

	第一次会议	2、《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3、《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	-------	---	--

####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5 年度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提议召开董事会及临时股东会；未由独立董事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用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未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未提出利润分配提案；未出现提出需开展现场检查要求情况。

####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5 年度，全体独立董事始终坚持谨慎、勤勉、忠实的原则，按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就董事会各项议案进行了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议并仔细、审慎地行使了表决权，独立董事就公司相关事项进行审核并出具了独立董事意见，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的影响；同时，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督促与考察，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6 年度，独立董事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秉承独立公正的原则，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其他独立董事有关规定，结合自身的专业素养，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利用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意见，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黄焕明、陈小辛

2026 年 4 月 29 日